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學生自主學習實施規定

109年5月12日課程發展委員會通過

112年5月26日課程發展委員會修訂通過

一、依據：

「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與「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高級中等學校課程規劃及實施要點」相關規定，特訂定本規定。

二、目的：

發揮學生自發規劃學習內容的精神，拓展學生學習面向、減少學生學習落差、促進學生適性發展。

三、實施時間：

依學校課程總體計畫書規劃時數，由教務處統一規劃。

四、實施方式：

1. 學校依校園內場地設備資源，規劃開放各學習場域提供學生自主學習。
2. 學生參考每學期教務處所公布彈性學習時間實施資訊後規劃填寫「學生自主學習計畫表」(附表 1-1、1-2)經家長、導師同意後送交圖書館審定。
3. 學生每週彈性學習時間依個別自主學習計畫到指定地點實施，並由場域負責人員點名核章。
4. 學生自主學習進度及成效由專題老師、導師或自主學習計畫執行內容之相關師長協助指導。指導師長每週查閱學生自主學習進度及出缺勤，並給予指導與建議。
5. 學生於學期末繳回「學生自主學習計畫表」，並繳交學習成果。
6. 學習成果包含：(1). 學習心得(2). 照片(3). 檢討建議或其他佐證資料，建議格式如「學生自主學習成果報告」(附表 2-1、2-2)

五、空間規劃：

開放空間名稱	負責單位	自主學習內涵	限制與條件
圖書館	圖書館	閱讀、查資料	採申請制
各專科教室	授課教師	小組討論、專題實作課程延伸	採申請制

六、其他：

1. 學生自主學習應於規劃場域內實施計畫學習活動，並不得擅自離開；未按照自主學習計畫到各場地實施者，於點名表上註記缺曠。
2. 學生未依規定實施自主學習或未繳交學習成果，取消下一學期自主學習申請權利。
3. 自主學習應遵照各場域使用規則與限制，並服從各場域負責人員管理指導，違者得取消場域使用權利。

七、本要點經課程發展委員會通過，陳校長核定後公告實施，修正時亦同。

國立暨大附中_____學期 學生自主學習計畫表1-1

申請人			年 班 號	導師簽名
共學同學 (最多3人)	年 班 號	年 班 號	年 班 號	家長簽名
				推薦師長簽名
計畫名稱			相關學科/領域	
內容歸類	<input type="checkbox"/> 術科練習(設計學群、藝能類) <input type="checkbox"/> 小論文/讀書心得 <input type="checkbox"/> 專題研究 <input type="checkbox"/> 競賽準備 <input type="checkbox"/> 檢定準備 <input type="checkbox"/> 自然探究與實作(實驗) <input type="checkbox"/> 社會探究與實作 <input type="checkbox"/> 優化補強學科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內容簡述				
使用地點	<input type="checkbox"/> 圖書館(採申請制) <input type="checkbox"/> 專科教室(非開放教室,需有教師推薦同意) _____(教師簽名)			

說明：

1. 本項自主學習計畫和成效將列入個人未來參加大學甄選的主要評分項目之一，請同學務必用心完整呈現申請計畫，以順利通過校內審查。
2. 共學小組每位成員都要完成一份自主學習計畫書，為使同學自主學習計畫審查順利通過，同學可以尋找適合的指導老師協助指導和建議。
3. 使用非開放教室需經由教師推薦和同意，圖書館對於學生申請地點將進行審查。
4. 學生自主學習計畫通過後若需要使用電腦、平板電腦等設備需由推薦教師或以審查單位的名義向設備組借用(設備有限，需提前借用並當日歸還)。
5. 學期結束前，每位同學須至少完成一份自主學習成果報告(內含文字說明和照片至少6張)繳交指導教師評閱和圖書館查核。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學生自主學習成果報告 2-1

班級		座號		姓名	
----	--	----	--	----	--

_____ 學年度 _____ 學期

學習 主題	
學習 心得	
檢討 建議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學生自主學習成果照片 2-2

照片說明	照片說明
照片說明	照片說明
照片說明	照片說明